

关于向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收取 技术服务费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 年度第 2 号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现将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在线”）向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人寿”）收取技术服务费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泰康人寿和泰康在线均为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属于关联公司。双方按业务需要，签署合作协议，泰康人寿委托泰康在线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在服务安排过程中，双方将会产生关联交易。

泰康在线利用自营网络和第三方平台为泰康人寿提供与互联网保险相关的技术支持服务，并向泰康人寿收取 1.71 亿元技术支持服务费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MA009UEL9Q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科学园路 21-1 号（泰康中关村创新中心 1 层）

法定代表人	陈东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p>开展各类人民币、外币的人身保险业务，其中包括各类人寿保险、健康保险（不包括团体长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开展上述业务的再保险及共保业务；开展为境内外的保险机构代理保险、检验、理赔等业务；在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范围内，代理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保险业务；开展保险咨询业务；依照有关法规从事资金运用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开展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业务。</p> <p>（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28 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泰康在线向泰康人寿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包括：

1、一方为对方提供与互联网保险服务相关的技术支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包装设计、IT 开发、客户服务等；

2、一方为对方提供与互联网信息服务相关的技术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搜索保险产品、生成订单、管理交易和完成支付的软件系统维护等；

3、一方通过其运营的自营网络平台及合法使用的第三方网络平台为甲方展示其商品和服务信息，为甲方和消费者提供交易、交流的载体。

根据泰康在线实际提供的服务项目，按照需求人力、职场、日常运营服务等成本投入情况，并参考市场可比价格情况，向泰康人寿收取技术服务费。交易金额为含税价 1.71 亿元人民币。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公允价值进行交易，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或侵犯股东利益及被保险人利益的行为。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此关联交易对财务及偿付能力有正向影响，有助于双方业务有序稳健发展，同时可给对方带来良好的业务发展机会。

五、本年度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总和

2018 年，本公司共支付泰康人寿含税价 1.27 亿元手续费等费用，并从泰康人寿取得含税价 1.71 亿元技术服务费收入。

六、审议情况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重大关联交易的流程及公允性进行了审查，已出具书面意见，一致认为本次重大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发现损害公司、全体股东、被保险人利益的情形。

2018 年 12 月 21 日，泰康在线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批准该交易。近日，泰康人寿与本公司签署协议，并拟于 2019 年 2 月末向本公司支付服务费。

特此公告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5 日